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57新北市板橋區僑中
一街1-1號
承辦人：許瓊文
電話：(02)8072-3456 分機706
傳真：(02)2272-3578
電子信箱：ak104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字第10402208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1042330504_104D2042424-01.docx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03學年度科學探究班」一案，請各校公告周知並鼓勵有意參加103學年度科學展覽之團隊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段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新北市103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育有志科學探究之師生團隊，推廣科學技能與知識，增進科學研究風氣及素養，規劃辦理旨揭計畫，相關說明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
 - 1、國小場：104年2月28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- 2、高國中場：104年3月1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新北市板橋區沙崙國民小學（新北市板橋區篤行路二段132號）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- 1、預計參加本市103學年度科學展覽，且需已有初步探究主題，期待能在科學探究班中深化發展者為宜。
 - 2、參加者以指導老師及探究學生為主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04年2月25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，填妥

附件報名表後，傳真至本市大鵬國小教導處(傳真：2498-5750)；另請教師逕至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/教師研習區

(<https://esa.ntpc.edu.tw/>)報名後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

三、本局同意核予各校參加人員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公假出席，請參與團隊自備筆電及茶水杯具，現場另提供餐盒（請於報名表中註明葷素）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大鵬國小謝雅萍主任，電話

：(02) 24988131分機11。

五、檢附「新北市103學年度科學探究班實施計畫」1份。